证券代码: 832743

证券简称: 福能租赁

主办券商: 国开证券

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,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致同会计师事务所")为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,项目合伙人为林庆瑜,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苏华,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纪小健,上述议案已于2023年9月6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近日,公司收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告知函》,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变更情况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,原指派陈苏华先生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因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的原因,现指派林子丰先生接替陈苏华先生作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,完成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。

二、变更人员信息

(一) 基本信息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: 林子丰先生,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,2017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,2021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,2023年开 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近三年未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(二)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林子丰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,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,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 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告知函》

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